國人免試申換加拿大諾瓦斯科西亞省
普通自小客車駕照所需文件及注意事項

更新時間：2017 年 4 月 25 日

一	**資格條件**		
	1	年滿 18 歲以上	
	2	在加拿大諾瓦斯科西亞省(Nova Scotia)有合法居留身分並提供居住證明	
	3	持有效中華民國駕照（一般自小客車駕照）	
	4	合法持有我國駕照**滿二年以上**換發諾省「5 級」駕照，倘持照**未滿二年**則換發「5N 級」駕照。	
二	**應備文件**		
	1	中華民國駕駛執照英譯本	經駐多倫多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驗證之我國駕駛執照英譯本。
	2	申請人為諾省居民的證明文件	例如，本人或子女之在學證明、近兩個月水電繳費單、汽車所有權狀、房屋租約等，一般廣告信不予受理。另，申請人出示文件所顯示的地址必須相同。
	3	中華民國駕照正本	諾省各監理處將收繳中華民國駕照正本（不退還），並換發該省駕照予申請人使用。
	4	駕照審查證明書	由我監理站核發之「中華民國汽車駕照審查證明書(Ver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Driver’s License, VCDL)」。其效期需在申請日前**3 個月內**。
	5	中華民國護照及加國居留證件	護照名字需與駕照英譯本相同。加拿大居留證件為簽證(工作/學生/度假打工)、護照、公民卡或楓葉卡。

	6	眼睛及健康檢查	如果有影響開車能力之健康狀況必須主動告知。
三	**換照程序**		
	1	至諾省監理處（ Registry of Motor Vehicles Office）」或諾省服務中心 (Access Nova Scotia) 提出申請。	
	2	備齊所有文件並臨櫃辦理。	
	3	現場進行視力檢驗（須測試裸視視力及矯正後視力，因此建議帶眼鏡）。	
	4	現場快照證件照（供印製申請人諾省駕照用）。	
	5	繳交規費（金額以監理所規定為準；建議同時準備信用卡、現金或支票，有些設費較老舊的監理所不接受信用卡）	
	6	現場領取諾省臨時駕照證明（正式駕照將於 30 至 60 天後寄達申請人住所）。	
四	**駕照期限與類別**		
	1	諾省官方將依據申請人所持有之合法在諾省居留身分和期限，核發適當使用期限之諾省駕照。	
	2	凡持有我國正式有效之 B 類型小型車、C 類大貨車、D 類大客車或 E 類聯結車之駕駛執照**滿二年以上**，並已取得加國諾省之居留權，得向該省申請免試換發該省「5 級 （Class 5）」之普通駕駛執照；倘持照**未滿二年**則換發「5N（Class 5N）駕照」。	

五	注意事項	
	1	申請人應以諾省監理處 https://www.novascotia.ca/sns/rmv 網站資訊為準，本文件僅供參考及輔助之用。諾省監理處電話為: 902-424-5851 或免費諮詢電話 1-800-898-7668。
	2	**所有文件都應出示「有效正本」**供監理所查驗，中華民國駕照正本、駕照英譯本及駕照審查證明書將被收繳。過期證件或影本均不予受理。
	3	諾省地方監理所人員更換及調動頻繁，若遇不熟悉我國人可免筆試、免路試申換諾省駕照的監理所人員，請耐心說明我國已納入與諾省相互承認駕照互惠協定國家，請其查詢 https://www.novascotia.ca/sns/rmv 官方網站資訊，亦或請該監理所人員致電本處。
	4	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中華民國普通駕照改為永久有效，不須再定期更換。在此日之後發行之駕照有效期限會以雙槓線代替。之前核發有效期(並過期)之駕照雖可繼續於我國使用，惟為避免諾省地方監理所人員不熟悉上述規定造成收件困擾，建議國人可於國內申請新版本駕照，以利於諾省更換。
	5	若遇相關問題，請向駐多倫多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洽詢及尋求協助。聯絡電話：1-416-369-9030；電子郵件信箱：tecotoronto@gmail.com。